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附錄五

上市申請表格

F表格

創業板

公司資料報表

	個案編號:	
	等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 示概不對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	
公司名稱: <u>GL(</u>	GLOBAL STRATEGIC GROUP LIMITED 環球戰略集團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普通股): 8007	,	
司」)的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	巷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的公司(「該公 基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 眾提供有關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的創業板網頁展]及/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的資料乃於 二零一九年六	万二十一日 更新。	
A. 一般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	開曼群島	
在創業板首次上市日期:	二零零零年四月十七日	
保薦人名稱:	道亨證券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請列明董事的身份-執行、 執行或獨立非執行):	示、非 <i>執行董事:</i> 張端亭先生 <i>(行政總裁)</i> 吳國明先生 龍文明先生 韓磊平先生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梁傲文先生 孫志軍先生 黃玉君女士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吳國明

1.01條)的姓名/名稱及其各自於該公司 137,200,000 股普通股

的普通股及其他證券的權益:

香港顥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附註1) 223,200,000 股普通股

附註:

1. 香港顥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由張海平先生全資擁有。

在本交易所創業板或主板上市而與該公司 屬同一集團的公司的名稱: 不適用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註冊地址: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80號15樓 http://www.globalstrategicgroup.com.hk 網址(如適用):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核數師: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

B. 業務

(請簡要列出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的業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下列之互補業務:

- 提供互聯網及電子商貿組成方案,資信科技顧問及技術支援服務;
- 策略性投資於合適之科技及應用項目;
- 商品貿易;
- 提供天然氣供應;
- 設計及建造新能源發電設備、能源儲存系統及電力設備、技術開發、技術服務及技術轉移;及
- 鋼支撐軸力伺服系統租賃及技術服務。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1,303,440,000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 0.025 港元 10,000 每手買賣單位(股份數目): 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份亦於 其上市)的名稱: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D.	權證
----	----

證券代號:	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	不適用
屆滿日:	不適用
行使價:	不適用
換股比率: (倘權證以換股權的幣值計算則不 適用)	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權證數目:	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權證獲行使而須予發 行的股份數目:	不適用

E. 其他證券

任何已發行的其他證券的詳情。

(上文C所述的普通股及上文D所述的權證但包括授予行政人員及/或僱員的期權)。

截至本公司資料報表發出日,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 購股權詳情如下:

- 1.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授出的購股權,賦予購股權持有人權利可認購但尚未行使,合 共7,800,000股股份,行使價為每股0.556港元。
- 2.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授出的購股權,賦予購股權持有人權利可認購但尚未行使合共 8,400,000股行使價為每股0.785港元的股份。
- 3.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九日授出的購股權,賦予購股權持有人權利可認購但尚未行使合共 34,000,000股行使價為每股0.466港元的股份。

截至本公司資料報表發出日,本公司發行的可換股債券詳情(詳情載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日本公司刊發的公告)如下:

可換股債券之本金額為 20,000,000 港元,利率為每年 10%,而到期日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可按兌換價每股 0.54 港元兌換本公司 37,037,037 股普通股。

(如屬在創業板或主板上市證券,請註明證券代號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份於其)上市的名稱) 如有任何已發行的債務證券獲擔保,請填寫擔保人的名稱。

不適用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責任聲明

公司於本聲明日期的在任董事(「董事」)謹表示共同及個別對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 真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有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本交易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本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的一切責任或蒙受的一切損失。

簽署:

張端亭先生	吳國明先生
龍文明先生	韓磊平先生
梁傲文先生	孫志軍先生
黄玉君女士	

附註

- (1) 本資料報表須由或根據授權書代表該公司每名董事簽署。
- (2)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2 條,該公司必須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 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本交易所(按本交易所不時所指定的電子格式)提交經修訂 的資料報表及提交經每一位董事或代表每一位董事正式簽署的副本。
- (3) 向本交易所提交原件的同時,請將副本傳真至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2815-9353)或其不時指定 的其他號碼。